

# 全国高校毕业生网上签约与毕业去向登记平台 使用说明

为适应新形势下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变化，进一步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就业统计机制改革，全国就业中心优化升级全国高校毕业生网上签约与毕业去向登记平台（以下简称“网上签约平台”），实现部、省、校三级就业数据实时同步。

## 一、平台功能

高校毕业生可通过网上签约平台完成：单位发起的线上签约/解约、自行向院校申请的线下签约/解约、已签就业协议登记信息、其他毕业去向信息登记四大功能。

### 1.单位发起的线上签约/解约

此功能针对就业单位在网上签约平台注册，可以与单位实现在线签约、解约的毕业生。

**线上签约：**单位通过网上签约平台向毕业生发起签约邀请，填写单位及签约相关信息，经毕业生同意、院校鉴证或审核通过后，完成签约。线上签约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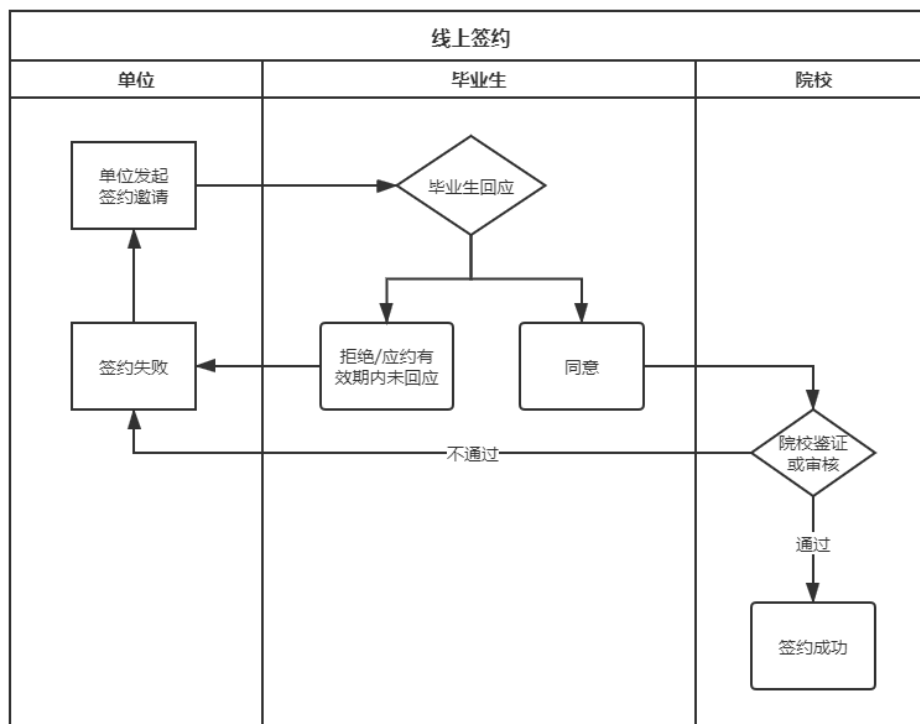


图 1 线上签约流程图

**线上解约：**单位或毕业生通过网上签约平台向对方发起解约申请，经毕业生或单位同意、院校鉴证或审核通过后，完成解约。线上解约流程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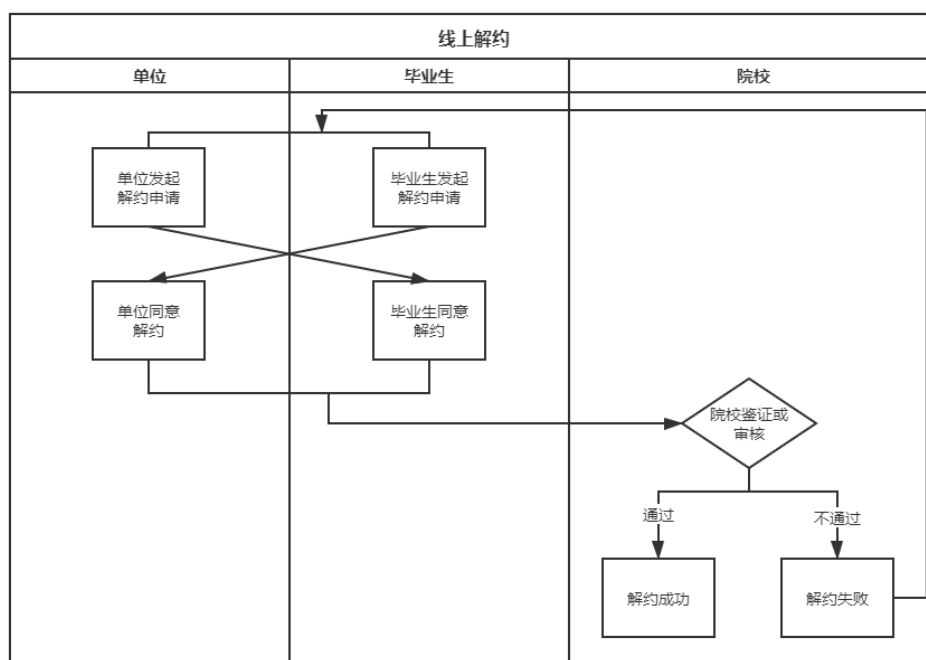


图 2 线上解约流程图

## 2.毕业生申请的线下签约/解约

此功能是针对就业单位没有在网上签约平台注册，无法与单位实现在线签约的毕业生。

**线下签约：**毕业生通过网上签约平台选择“未签就业协议申请签约”，在线填写就业协议相关信息，经院校审核通过后，生成就业协议书。毕业生或单位下载就业协议书，经单位盖章后，由毕业生或单位回传网上签约平台，经院校鉴证或审核通过后，完成签约。线下签约流程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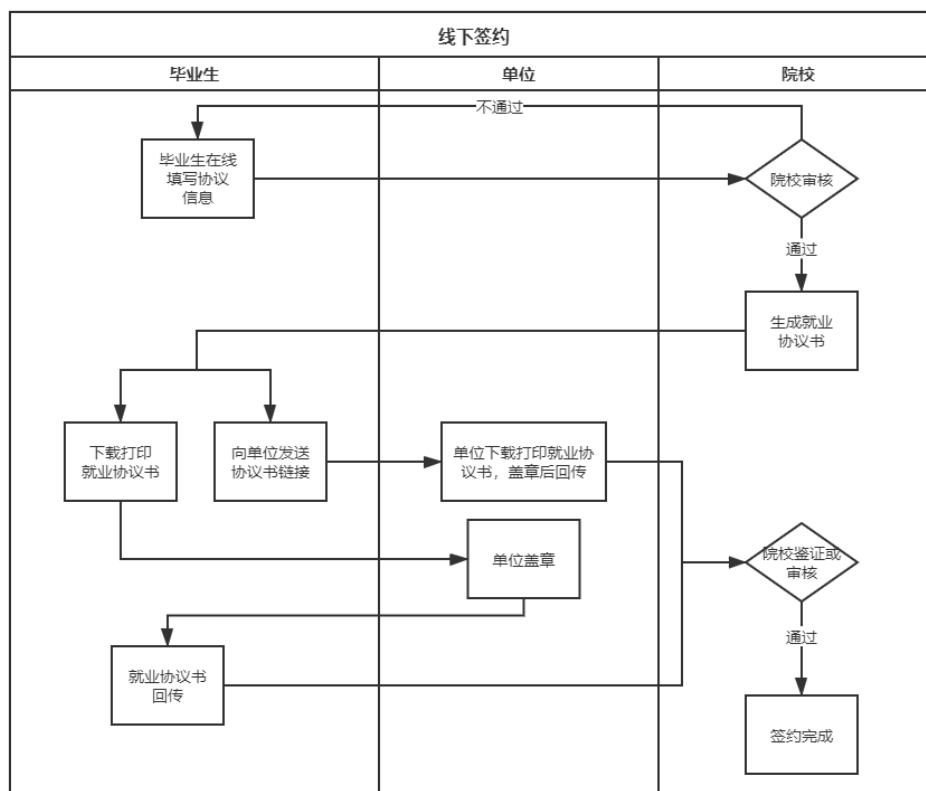


图3 线下签约流程图

**线下解约：**毕业生通过网上签约平台向院校发起解约申请，上传解约材料。院校与用人单位核实无误、鉴证或审核通过后，完成解约。线下解约流程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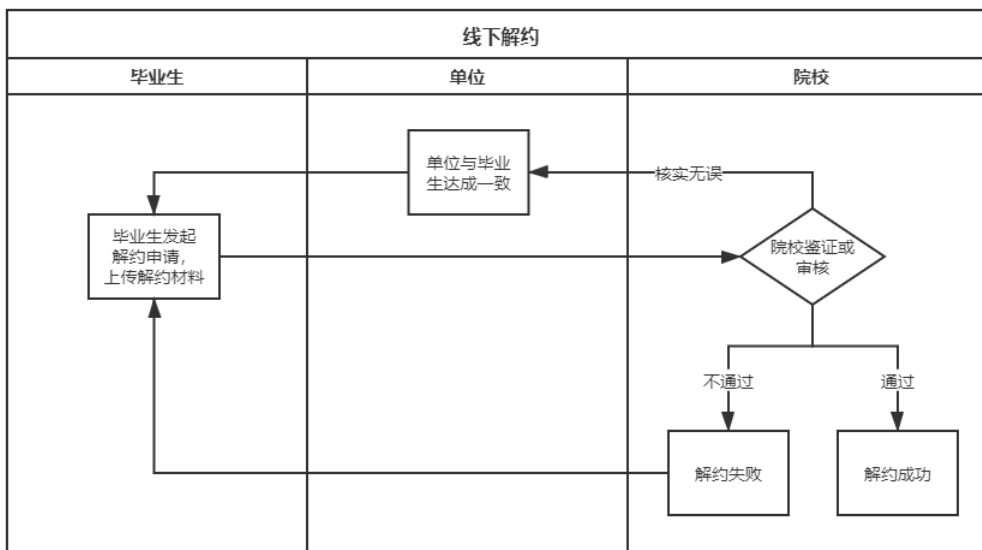


图 4 线下解约流程图

### 3. 已签就业协议登记信息

此功能针对已经与就业单位签订了纸质就业协议书，需补充登记就业信息的毕业生。

毕业生通过网上签约平台选择“已签就业协议登记信息”，按照就业协议书内容填写单位及签约信息，并上传就业协议书图片材料，经院校审核通过后，完成就业协议信息补充登记。

### 4. 其他毕业去向信息登记

此功能针对无需签订就业协议，其他各种就业形式及未就业的毕业生。包括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其他录用形式就业（聘用证明、公招接收函、士官、医学规培、国际组织、出国出境工作）、基层项目、自主创业、自由职业、升学（专升本、第二学位、研究生）、出国出境（深造）、未就业（待就业、不就业拟升学、其他暂不就业）等去向信息的登记。

毕业生通过网上签约平台选择“无需就业协议去向登记”，按照不同去向类型具体要求，填写相关信息，上传证明材料，经院校审核通过后，完成毕业去向信息登记。

## 二、重要事项说明

### 1.登录网址

毕业生端登录网址：[wq.ncss.cn](http://wq.ncss.cn)

单位端登录网址：[wq.ncss.cn/corp/index](http://wq.ncss.cn/corp/index)

省级、学校、院系端登录网址：[wq.ncss.cn/htgl/index](http://wq.ncss.cn/htgl/index)

毕业生使用学信网账号，省级、学校、院系使用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就业管理系统”）账号。

### 2.前期准备

网上签约平台以省为单位推广，各省级用户需设置本省就业协议书为两方协议或三方协议。学校用户需提前在就业管理系统中更新新一届毕业生基本信息，以确定可使用网上签约平台的学生，并在网上签约平台进行签约设置开启使用。学校用户可自行设置是否有院系审核。

### 3.单位注册

单位用户注册需实名认证，包括认证单位和认证个人。认证单位的方式为上传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或对公账号打款确认，认证单位网签负责人的方式为上传加盖公章和个人身份证的网签授权书（统一模版）。网上签约平台与新职业网用户互通，原新职业网用户可上传网签授权书申请升级为网

上签约平台用户。

#### **4.预警单位**

对违规单位、虚假单位，涉及就业歧视、虚假宣传的单位，学校用户可标记为预警单位。预警单位会在毕业生填写或查看单位信息、院校审核单位信息时显示，如果同一单位被全国 5 所及以上学校标记，该预警单位将实现全国共享。

#### **5.强制解约**

网上签约平台在学校用户解约鉴证或审核时，提供了强制解约功能，包括学生线上申请解约过程中的“强制解约”、学生线下申请解约过程中的“学生单方面解约”。该功能请学校用户谨慎使用，使用前应与用人单位协商一致并留存相关材料。

#### **6.数据互通**

网上签约平台与就业管理系统数据联通。就业管理系统管理毕业生信息，默认除定向、委培生外均同步至网上签约平台，即具有网上签约与毕业去向登记资格，定向、委培生是否具有网上签约与毕业去向登记资格由学校用户通过培养方式代码自行设置。培养方式代码调整为：1 非定向，21 定向（不可网签）、22 定向（可网签），3 在职，41 委培（不可网签）、42 委培（可网签），5 自筹。网上签约平台经院校审核确定后的签约及去向信息同步更新至就业管理系统，真正实现就业数据实时上报。